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生态影响类)

项目名称: 东山街道河道引补水系统完善工程
建设单位(盖章): 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5年8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东山街道河道引补水系统完善工程		
项目代码	2405-320115-89-01-423208		
建设单位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		
地理坐标	中心河-翻身河连通道起点：(118°52'39.615", 31°58'45.242") 中心河-翻身河连通道终点：(118°52'50.381", 31°58'59.870") 胜利河-翻身河连通道起点：(118°52'41.064", 31°59'9.836") 胜利河-翻身河连通道终点：(118°52'30.732", 31°59'18.353")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五十一、水利-126. 引水工程-其他	用地（用海）面积 (m ²) / 长度 (km)	400m ² (临时) 0.972km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南京市江宁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江宁政务投字（2025）1号
总投资（万元）	1882.46	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比（%）	0.8	施工工期	6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生态影响类）（试行），本项目属于引水工程项目，应开展地表水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南京市江宁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南京市东山副城水系整合专项规划》 《南京江宁上坊组团东山总部园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1、与《南京市江宁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相符性分析</p> <p>为南京市江宁区行政辖区，下辖东山街道、秣陵街道、汤山街道、淳化街道、禄口街道、江宁街道、谷里街道、湖熟街道、横溪街道、麒麟街道10个街道。江宁中心城区范围为东至麒麟街道，南至绕城高速，西至宁丹大道，北至与雨花台区、秦淮区域交界处，面积约155.4945平方千米。</p> <p>《南京市江宁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要求“提升河道水质，改善河道水环境，开展河湖岸线综合治理和保护，推动幸福河湖建设。严格保护蓄滞洪区，严禁擅自占用，确保蓄滞洪功能。加强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及水源涵养区保护与管控，优化取水口、排污口布局，控制入河湖污染物总量，保障水源地供水安全。至2035年，地表水国省考断面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水体比例达到100%，主要入江支流水质达标率达100%，农村生态河道覆盖率完成省定目标。</p> <p>本项目建设为东山街道引补水系统完善工程，项目建设能够完善东山街道内的河道交流，完善河道河水的连通性，消除断头浜，加强水体流动，进而提高水体自净能力，改善水体水质。因此本项目符合《南京市江宁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相关要求。</p> <p>2、与《南京市东山副城水系整合专项规划》的相符性分析</p> <p>《南京市东山副城水系整合专项规划》规划范围为江宁区东山副城界内的秦淮河水系，规划范围内有5条主要河流，包括秦淮河以及秦淮河的4条一级支流。东山副城界内根据机械排涝设施划分为秦淮河以东、秦淮河以西两个机排片区。本项目涉及的中心河、胜利河、翻身河属于秦淮河以东片区。</p> <p>根据《南京市东山副城水系整合专项规划》中水系连通及补水规划，规划翻身河与胜利河采用管道联通，并新建节制闸控制河道</p>
------------------	---

	<p>补水；新建魏村水库提水泵站将中心河水提升至魏村水库泄洪渠（翻身河）。因此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与《南京市东山副城水系整合专项规划》的相关内容相符。</p> <p>3、与《南京江宁上坊组团东山总部园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的相符性分析</p> <p>根据《南京江宁上坊组团东山总部园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本项目连通通道为地理式管道，管道经过范围主要为规划防护绿地、规划街旁绿地、河道用地范围；新建一体化提升泵站占用土地为规划河道用地，且为地埋式，不占用地面建设空间，因此本项目建设用地与周边科研设计用地、供电用地无直接关联，对于后期建设和现有建筑不产生直接影响，与《南京江宁上坊组团东山总部园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规划相符。</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相符性分析</p> <p>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为引水工程项目，不属于文件中限制、淘汰类项目。本项目已取得立项批复，项目代码为2405-320115-89-01-423208，因此，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p> <p>2、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p> <p>2.1生态保护红线</p> <p>对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北京等省（区、市）启用“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作为报批建设项目用地用海依据的函》（自然资办函〔2022〕2207号）、南京市“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南京市2024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公告》《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南京市江宁区2023年度生态空间管控区调整方案的复函》（苏自然资函〔2023〕1058号），本项目不占用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和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项目的建设符合文件要求。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为江苏江宁汤山方山国家地质公园（附图5），位于本项目南侧约7.74km。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为大</p>

	<p>连山-青龙山水源涵养区（附图6），位于本项目东侧方向约1.56km。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导致区域生态空间保护区生态服务功能下降，不违背江苏省、南京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的要求。</p> <h3>2.2环境质量底线</h3> <p>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根据《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2025年上半年）》统计结果，项目所在地六项污染物中O₃不达标，项目所在区域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p> <p>为提高环境空气质量，南京市贯彻落实《南京市“十四五”大气污染防治规划》，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为抓手，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p> <p>根据《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2025年上半年）》统计结果，全市水环境质量总体处于良好水平，其中纳入江苏省“十四五”水环境考核目标的42个地表水断面水质优良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及以上）为97.6%，无丧失使用功能（劣V类）断面；结合引用的监测数据，中心河2023年4、5、6、7月氨氮、总磷偶有超标现象，胜利河2023年4、5、6、9、11月氨氮、总磷偶有超标现象，翻身河2023年1、3、4、5、9、10月氨氮、总磷偶有超标现象，其他时期均可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为完善区域地表水多源互补连通体系，分片分区域细化实施生态补水工程，科学评估水体生态用水需求，优化补水水源及补水路径，促进水体有序流动。采取外循环与内循环相结合的方式，推进重点区域水系连通及引补水工程。东山街道河道引补水系统完善工程主要范围是中心河片区水系，通过连通管线建设等措施，对中心河、胜利河断头浜水系进行连通，增加水体流动性，恢复河道水动力，提高河流自净能力，完善规划区内水系连通格局，构建连续的水网系统；通过提升泵站及水闸控制引水调度，增强水系水力联系。</p>
--	---

	<p>全市区域噪声监测点位534个。城区区域环境噪声均值为55.0分贝，同比下降0.1分贝；郊区区域环境噪声均值52.7分贝，同比上升0.4分贝。</p> <p>全市交通噪声监测点位247个。城区交通噪声均值为66.8分贝，同比下降0.3分贝；郊区交通噪声均值65.7分贝，同比下降0.9分贝。</p> <p>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气和废水产生，运营期产生的固废得到有效处置，不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标准。</p>												
	<h3>2.3资源利用上线</h3> <p>本项目施工过程中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和施工用水，电能为就近接市政电网，并备用两台发电机，不超出当地资源利用上线。</p> <p>本项目位于江宁区范围内，为非生产性项目，项目营运过程中无需用水，泵站、节制闸运行过程中需要少量用电。</p>												
	<h3>2.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h3> <p>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如下表所示：</p>												
	<p>表 1-1 本项目与区域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相符性分析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文件名称</th> <th>本项目情况</th> <th>相符合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的通知</td> <td>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中禁止准入类项目</td> <td>相符</td> </tr> <tr> <td>关于印发《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的通知（苏长江办发〔2022〕55号）</td> <td>本项目不属于负面清单中项目</td> <td>相符</td> </tr> <tr> <td colspan="2">根据上述分析，本项目不在负面清单中。</td><td></td></tr> </tbody> </table> <p>3、与“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根据《南京市2024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本项目部分位于南京市中心城区（江宁区），部分位于南京东山国际企业总部园，属于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与南京市江宁区重点管控单元（南京市中心城区（江宁区）、南京东山国际企业总部园）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p> <p>表 1-2 与《南京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的</p>	文件名称	本项目情况	相符合性	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的通知	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中禁止准入类项目	相符	关于印发《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的通知（苏长江办发〔2022〕55号）	本项目不属于负面清单中项目	相符	根据上述分析，本项目不在负面清单中。		
文件名称	本项目情况	相符合性											
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的通知	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中禁止准入类项目	相符											
关于印发《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的通知（苏长江办发〔2022〕55号）	本项目不属于负面清单中项目	相符											
根据上述分析，本项目不在负面清单中。													

相符合性分析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项目管控	本项目情况	相符合性
南京市中心城区（江宁区）			
空间布局约束	<p>(1) 各类开发建设活动落实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等相关要求。</p> <p>(2) 执行《关于促进产业用地高质量利用的实施方案（修订）》（宁政发〔2023〕36号），零星工业地块实行差别化管理，开发边界内的，按照相关文件评估后，按规划新建、改建、扩建；开发边界外，经规划确认保留的，可按规划对建筑进行改、扩建。</p> <p>(3) 重点发展：“3+3+3+1”现代产业体系，打造绿色智能汽车、智能电网、生物医药、未来网络、航空产业五个具有江宁特色的产业地标。加快智能电网、绿色智能汽车、高端智能装备等先进制造业产业链上下游在工业园集聚。积极引进培育既有高端制造功能又具备总部经济功能的地区总部企业，构成形成连接主城区与郊区、辐射长三角范围的地区总部经济。</p> <p>(4) 合理规划居住区与园区，在居住区和园区、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态绿地等隔离带。</p>	<p>本项目属于引水工程，项目主要为地下管道，项目施工临时占地主要占用规划防护绿地、规划街旁绿地、河道用地范围，与周边科研设计用地、供电用地无直接关联，项目建设符合《南京市东山副城水系整合专项规划》、《南京江宁上坊组团东山总部园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的相关要求。</p>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p> <p>(2) 持续开展管网排查，提升污水收集效率。强化餐饮油烟治理，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严格施工扬尘监管，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p>	<p>本项目运营期不产生废水、废气，无需申请总量，运营期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p> <p>本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就近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接管至高桥污水处理厂，施工期采用临时围挡、道路洒水、临时苫盖等措施控制施工扬尘。</p> <p>项目不涉及餐饮油烟，不涉及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p>	相符
环境风	合理布局工业、商业、居住、科	本项目属于引水工	相

	险防控	教等功能区块，严格控制噪声、恶臭、油烟等污染排放较大的建设项目建设布局。	程，运营期不产生废水、废气，运营期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项目泵站采用减震垫等措施控制噪声。	符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全面开展节水型社会建设，推进节水产品推广普及，限制高耗水服务业用水。	本项目属于引水工程，本项目运营期不涉及用水。	相符
南京东山国际企业总部园				
	空间布局约束	<p>(1) 执行规划和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相关要求。</p> <p>(2) 主导产业：智能制造、通信设备制造、智能电网、医疗器械、特色总部经济、汽车营销与服务、医学检测服务、科技转化服务、创新研发。</p> <p>(3) 禁止引入：工艺废气含有难处理的有毒有害物质、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项目；排放含汞、砷、镉、铬、铅重金属废水的项目；新建企业含氟废水不得接入城镇污水处理设施；使用“致癌、致突变和致畸”物质且无有效治理、防护措施的项目。</p> <p>(4) 生态防护空间：合理布局产业，园区工业用地与人口集中居住区之间，应在生产设施与敏感目标间设置10~30m以道路+防护林为主要形式的空间防护带。</p>	本项目属于引水工程，不属于工业生产类项目；本项目运营期间无废气、废水产生，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故本项目不属于禁止引入类项目，符合空间布局约束。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 严格实施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采取有效措施，持续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p> <p>(2) 加强甲苯、甲醇、非甲烷总烃等特征污染物排放管控。</p> <p>(3) 严格执行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p>	本项目无需申请总量。 本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就近排入市政管网后接管至高桥污水处理厂，项目运营期不产生废气、废水，运营期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p>(1) 完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控措施，排查治理环境安全隐患，加强环境应急能力建设。</p> <p>(2) 生产、使用、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存在环境风险的企业事业单位，制定风险防范措施，编制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p>	本项目属于引水工程，项目运营期不涉及危险化学品。	不违背

	<p>(3) 按照管理要求申报、处置废弃危险化学品；强化对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和处置的监督管理，实现危险废物监管无盲区、无死角。</p> <p>(4) 加强环境影响跟踪监测，建立健全各环境要素监控体系，完善并落实园区日常环境监测与污染源监控计划。</p> <p>(5) 邻近居民区的工业、研发用地禁止引进使用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目录》中化学品的项目、环境风险较大($Q>1$)的项目。</p>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p>(1) 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能耗、污染物排放、资源利用等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p> <p>(2) 执行国家和省能耗及水耗限额标准。</p> <p>(3) 强化企业清洁生产改造，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园区建设，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p> <p>(4) 禁止新建、改扩建采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和设施。</p>	本项目为引水工程，项目运营期不涉及生产工艺，提升泵设备、节制闸设备达到同行业领先水平；项目运营期泵站、节制闸等使用少量电能；不涉及高污染燃料。	相符

综上，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管控要求。

4、与《江苏省2023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相符合性分析

表 1-3 与《江苏省 2023 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相符合性分析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项目管控	本项目情况	相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p>1. 始终把长江生态修复放在首位，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引导长江流域产业转型升级和布局优化调整，实现科学发展、有序发展、高质量发展。</p> <p>2. 加强生态空间保护，禁止在国家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投资建设除国家重大战略资源勘查项目、生态保护修复和地质灾害治理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军事国防项目以及农民基本生产生活等必要的民生项目以外的项目。</p> <p>3. 禁止在沿江地区新建或扩建</p>	<p>本项目属于引水工程，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p> <p>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不属于码头项目、不属于港口项目、不属于过江通道项目、不属于独立焦化项目。</p>	相符

		<p>化学工业园区，禁止新建或扩建以大宗进口油气资源为原料的石油加工、石油化工、基础有机无机化工、煤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和主要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新建危化品码头。</p> <p>4. 强化港口布局优化，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港口布局规划和《江苏省沿江沿海港口布局规划（2015-2030年）》《江苏省内河港口布局规划（2017-2035年）》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未纳入《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江干线通道项目。</p> <p>5. 禁止新建独立焦化项目。</p>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 根据《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p> <p>2. 全面加强和规范长江入河排污口管理，有效管控入河污染物排放，形成权责清晰、监控到位、管理规范的长江入河排污口监管体系，加快改善长江水环境质量。</p>	本项目运营期不产生废水、废气，产生的固废得到有效处置，不新增排污口，无需申请总量。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p>1. 防范沿江环境风险。深化沿江石化、化工、医药、纺织、印染、化纤、危化品和石油类仓储、涉重金属和危险废物处置等重点企业环境风险防控。</p> <p>2. 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优化水源保护区划定，推动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p>	本项目属于引水工程，不占用饮用水水源，不属于石化、化工、医药、纺织、印染、化纤、危化品和石油类仓储、涉重金属和危险废物处置等项目类型。	相符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和重要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本项目属于引水工程，不属于化工项目、不属于尾矿库项目。	相符
<p>综上，本项目符合《江苏省2023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的管控要求。</p> <p>5、与《江宁区水环境综合治理行动方案（2023-2025）》相符性分析</p> <p>文件要求，“实施河道生态引补水工程。完善河道常态化引补</p>				

	<p>水，确保河道水质稳定，生态基流充足，解决河道水生态系统脆弱的问题”，本项目为引水工程，项目的实施属于常态化引水补水工程，符合文件要求。</p> <p>6、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版）江苏省实施细则（苏长江办发〔2022〕55号）相符合性分析</p> <p>对照《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版）江苏省实施细则（苏长江办发〔2022〕55号），本项目不属于其负面清单中的内容，具体见下表。</p> <p>表 1-4 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版）江苏省实施细则（苏长江办发〔2022〕55 号）的相符合性分析</p>	
序号	负面清单	本项目情况
1	禁止建设不符合全国和省级港口布局规划以及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不符合《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长江通道项目。	本项目属于引水工程，不属于码头项目、不属于过江通道项目。
2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	本项目属于引水工程，项目位于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不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
3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畜禽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目。	本项目属于引水工程，不占用饮用水水源，不属于石化、化工、医药、纺织、印染、化纤、危化品和石油类仓储、涉重金属和危险废物处置等项目类型。
4	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等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	本项目属于引水工程，不属于化工项目、不属于尾矿库项目。
5	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	本项目属于引水工程，项目位于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

	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道，不涉及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不属于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	
6	禁止未经许可在长江干支流及湖泊新设、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本项目不新增排污口。	相符
7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本项目为引水工程，不涉及化工园，不属于化工项目，不属于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	相符
8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本项目为引水工程，不属于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相符
9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	本项目属于引水工程，不属于石化、煤化工项目。	相符
10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本项目属于引水工程，不属于落后产能项目。	相符

二、建设内容

地理位置	<p>本项目位于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为东山街道河道引补水系统完善工程，共有两段工程：中心河-翻身河连通道、胜利河-翻身河连通道，其中中心河-翻身河连通道起点位于中心河，终点位于翻身河，长度574m；胜利河-翻身河连通道起点位于翻身河，终点位于胜利河，长度398m。</p> <p>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p>
项目组成及规模	<p>1、项目由来</p> <p>东山街道片区内部分河道现状水环境较差，“水质型缺水”和“水资源环境退化”已严重影响到城市形象和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也制约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东山街道片区内的胜利河无固定水源，同一片区内的水系之间缺少相互连通，造成了部分河道存在断头浜。由于水体缺乏流动性，河道溶解氧含量降低，部分河道（胜利河、丰收河）出现劣V类及以下水质。</p> <p>河流水系在构成城市景观、传承历史文化、保护生态环境、改善城市小气候等方面都起着重要的作用。经过新一轮的黑臭水体整治，城市水环境已取得显著成效，但离人民的期盼还有一定差距。为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城市水系的管理与保护，改善城市水环境质量，确保河道资源可持续利用，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需对南京市东山街道水系进行整合，开展东山街道河道引补水系统完善工程，能够对中心河、胜利河断头浜水系进行连通，增加水体流动性，恢复河道水动力，提高河流自净能力，保障河道水资源，提升河道水环境。</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的有关规定，本项目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本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中“五十一、水利-126.引水工程-其他”需要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因此，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委托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司在接受委托后，随即组织人员到项目建设场地及其周边进行了实地勘查与调研，收集了有关的工程资料，结合该项目的建设特点，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p>

	<p>2、建设内容及其建设规模</p> <p>2.1建设内容</p> <p>项目名称：东山街道河道引补水系统完善工程</p> <p>建设单位名称：南京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p> <p>工程内容及规模：</p> <p>(一)中心河下支右侧段经新建一体化提水泵站由新建管线汇入魏村水库泄洪渠（翻身河），一体化泵站避开现状水浇地用地设置于麟凤路侧河道绿地，新建DN800压水管，管长约574米，新建提水泵站近期补水量约为35000立方米/天，泵站规模为0.50立方米/秒，远期补水量约为52500立方米/天，泵站规模为0.75立方米/秒；</p> <p>(二)胜利河与翻身河连通处，新建节制闸一座，新建DN600-DN800连通管，管长约398米。</p>				
表 2-1 本项目工程一览表					
工程名称		工程量		主要建设内容	
		数量	单位		
主体工程	中心河下支右侧与翻身河连通段	新建一体化提升泵站	1	个	于麟凤路侧河道绿地新建一体化提升泵站，一体化提升泵站避开现状水浇地，近期补水量为35000立方米/天，远期补水量为52500立方米/天。配置3台水泵，单泵Q=300m ³ /h, H=9, P=55kW，每天运行20h。
		新建联通管道	1	项	新建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压水管，总长度574m，其中吸水管DN1000，长12m，出水管DN800，长562m。进水管中心标高6.399m，出水管中心标高10.059m。
		顶管工作井	1	个	万泰路段采用顶管施工，工作井位于万泰路北侧，向中心河方向顶管。
		顶管接收井	1	个	万泰路段采用顶管施工，接收井位于万泰路南侧。
	胜利河与翻身河连通段	新建一个节制闸	1	个	于连通管入口设置一铸铁节制闸，直径φ=0.8m，采用手电两用螺杆式启闭机驱动。
		新建连通管	1	项	新建398m连通管，其中DN800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管76m，DN600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管101m，DN600二级钢筋混凝土管221m，进水口设计标高8.98m，出水口标高4.5m
		顶管工作井	1	个	东麟路段采用顶管施工，工作井位于东麟路东侧，向胜利河方向顶管。
		顶管接收井	1	个	东麟路段采用顶管施工，接收井位于东

				麟路西侧。
公用工程	给排水	/	/	本项目运营期无用水，不产生生产废水
	供电	/	/	由当地供电部门统一供电
环保工程	废气	/	/	施工期主要大气污染物为施工扬尘、车辆排放尾气。1、施工现场设置围挡，并采取洒水降尘。2、运输车辆采取遮盖、密闭措施。3、施工现场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设施，运输道路路面进行硬化。4、选用符合标准的汽油、柴油或清洁能源，加强燃油机械设备及发电机的维护和保养。运营期无其他污染源。5、开挖段在施工点设置围挡，开挖的泥土、建筑垃圾及时运走，不在场内暂存。
	废水	/	/	施工期施工场地内雨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场地抑尘洒水用水，不外排；施工期人员生活污水通过居民区现有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高桥污水处理厂。运营期无其他污染源。
	噪声	/	/	施工期通过隔声、减振，使用先进工艺、低噪声设备，减小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运营期泵站噪声通过隔声、减振，使用先进工艺、低噪声设备，减小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固废	/	/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垃圾、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开挖泥土、建筑垃圾。1、开挖土石方均回填。2、建筑垃圾应尽可能回用；3、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做到日产日清。运营期泵站定期维护产生废润滑油，由维护单位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态	/	/	项目施工占地主要占用规划防护绿地、规划街旁绿地、河道用地范围，施工临时占地位于规划防护绿地，施工期严格控制施工范围，合理安排施工时段，严格落实生态影响减缓措施及水土保持措施，施工结束后对临时用地及时进行恢复，恢复原有土地利用类型。运营期无其他污染源。
临时工程	临时施工场地	/	/	施工期临时占地每段约400m ² ，施工期临时占地在项目沿线两侧设置，临时占地占用规划防护绿地（现状绿地）、街旁绿地、河岸绿地、停车场等区域。
项目施工占地主要占用规划防护绿地、规划街旁绿地、河道用地范围，占地面积每段约400m ² ，不涉及拆迁。项目临时占地现状为现状绿地、街旁绿地、河岸绿地、停车场等，待施工结束后，移除施工设备后，根据防护绿地需求去除硬化地面、恢复区域绿化，恢复植被种植。				

	主要工程量见下表。				
表 2-2 主要工程量表					
项目名称	规格	单位	工程量	备注	
中心河下支右侧与翻身河连通段	DN800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管	m	508/54	开挖段环刚度10kN/m ² 顶管段环刚度110kN/m ²	
	DN1000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管	m	12	泵站进水管	
	Φ6500的工作井	座	1	顶管工作井，逆作法施工	
	Φ4500的接收井	座	1	顶管接收井，逆作法施工	
	一体化提升泵站	座	1	配置3台水泵，单泵 $Q=300\text{m}^3/\text{h}$, $H=9$, $P=55\text{kW}$	
	XWQ排水泵350WQ900-12.5-55	套	3	近期两用一备，远期三用	
	DN200排泥井	座	1	/	
	Φ1400排气井	座	1	/	
	非标弯头DN800	个	12	开挖段环刚度10kN/m ²	
	爬梯	m	8.19	/	
	服务平台Ø4200	套	1	/	
	控制柜	套	1	一控三，室外型	
发电机	个	1	临时用电		
胜利河与翻身河连通段	DN800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管	m	76	顶管段环刚度100kN/m ²	
	DN600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管	m	101	开挖段环刚度10kN/m ²	
	DN600二级钢筋混凝土管	m	221	连通管	
	Φ6500的工作井	个	1	顶管工作井，逆作法施工	
	Φ4500的接收井	个	1	顶管接收井，逆作法施工	
	Φ800节制闸	个	1	手电一体螺杆式启闭闸	
	检查井	个	6	其中交叉井1座	
	闸阀DN350, 304不锈钢	套	3	/	
	止回阀DN350, 304不锈钢	套	3	/	
	柔性接头DN350, 304不锈钢	套	3	/	
	耦合架304不锈钢	座	3	/	
	耦合装置DN350, 铸铁	座	3	/	
	手电两用螺杆式启闭机QL-12-SD	台	1	/	
	平面铸铁圆闸门PZSM-Ø0.8m-3.2	扇	1	/	
	拍门DN800	个	1	/	
发电机	个	1	临时用电		

本项目主要施工材料见下表

表 2-3 主要施工原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连续缠绕玻璃钢 夹砂管	DN800	m	506/54	开挖段环刚度 10kN/m ² 顶管段环刚度 110kN/m ²
2	连续缠绕玻璃钢 夹砂管	DN1000	m	12	/
3	连续缠绕玻璃钢 夹砂管	d800/d600	m	76/101	顶管段环刚度 100kN/m ² 开挖段环刚度 10kN/m ²
4	II级钢筋混凝土 管	d600	m	221	/
5	混凝土	C30	m ³	400	/
6	模板	/	m ²	700	/
7	钢筋	14/18/22/25	t	300	/
8	排泥阀	DN200	个	1	/
9	非标弯头	DN800	个	12	/
10	拍门	DN800	个	1	/
11	节制闸	1000*1000	座	1	/
12	一体化预制泵站 筒体	4200x8190	套	1	/
13	XWQ排水泵	350WQ900-12.5-55	套	3	近期两用一备，远期 三用
14	爬梯	304不锈钢	m	8.19	/
15	服务平台	φ4200	套	1	/
16	排风管	DN150,304不锈钢	套	2	/
17	控制柜	一控三，室外型	套	1	变频
18	闸阀	DN350,304不锈钢	套	3	/
19	止回阀	DN350,304不锈钢	套	3	/
20	柔性接头	DN350, 304不锈 钢	套	3	/
21	耦合架	304不锈钢	座	3	/
22	耦合装置	DN350, 铸铁	座	3	/
23	手电两用螺杆式 启闭机	QL-12-SD	台	1	/
24	平面铸铁圆闸门	PZSM-φ0.8m-3.2	扇	1	镶铜止水
25	柴油	/	t	1	/

主要施工设备见下表：

表 2-4 施工设备一览表

序号	施工设备名称	型号	单 位	数 量	用途	来源
1.	挖掘机	1立方米	台	2	土方开挖	施工单位提供
2.	挖掘机	长臂	台	1	土方开挖	
3.	渣土运输车	五小工程车	辆	30	土方运输	
4.	洒水车（附带雾炮）	5立方（扬程	台	2	降尘	

	机)	50m)			
5.	液压振锤	\	台	1	插拔钢板桩
6.	GPS	华测	台	1	测量
7.	水准仪	DS3	台	2	测量
8.	潜水泵	扬程20m	台	10	降水
9.	汽车吊	25T	台	1	安装围檩和管道
10.	发电机	DC-30GF	台	2	临时用电

土石方平衡

本项目为补水工程，按设计要求进行施工工程。将开挖土石方进行筛选后回填，工程主要包括施工土石方开挖。

本项目不设弃渣场。

根据本项目施工设计计算，项目土石方平衡表见下表2-5

表 2-5 土石方平衡估算表

项目	挖方	利用方	弃方	填方	弃土去向
中心河下支右侧与翻身河连通段	5403.2	2791.15	2612.05	2791.15	由渣土运至政府指定弃土场
胜利河与翻身河连通段	5328.36	4148.35	1180.01	4148.35	

3、公用及辅助工程

①给排水

本项目运营期无用水。

②供电

本项目运营期用电设施主要为提升泵、节制闸等设施，由当地供电部门供电。

4、项目周围环境概况

本项目附近500米范围主要为工业企业、商业用房、居住用房、变电站。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及保护目标见附图2。

施工沿线周围环境现状为防护绿地、街旁绿地、河岸绿地、临时停车场、道路，施工沿线不经过居民区、商业用房，不涉及拆迁，具体见附件9现场踏勘照片。

5、临时工程

根据项目施工特点和沿线环境特征，本项目沿线设置临时施工场地，无固定区域，临时施工便道采用铺设钢板，不进行混凝土硬化，临时占地类型为规划防护绿地（现状绿地）、街旁绿地、河岸绿地、临时停车场（规划防护绿地）、道路，临时施工场地主要用于设置临时施工钢筋加工区、临时材料堆放、设备停放等，临时占地面积每段约为400m²。

总平面及现场布置	<p>(1) 工程布局情况</p> <p>1) 连接中心河与翻身河的补水通道拟采用DN800和DN1000的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管，补水通道的总长度约574m。该段补水通道为泵站压力输水，采用顶管法施工和开挖法分段施工。顶管施工段位于下穿万泰路段，顶管工作井设置于万泰路北侧，向中心河方向顶管，于万泰路南侧设一接收井，顶管施工段管道为DN800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管，管道底标高：7.869m，埋深约4.83~5.73m；开挖施工段位于中心河至接收井，中心河北侧设一体化提升泵站，提升泵站吸水管为DN1000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管，出水管至接收井段为DN800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管，管道底标高6.399m~11.889m，埋深约4.83~5.73m。</p> <p>连接翻身河与胜利河的补水通道拟采用DN800和DN600的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管和DN600的钢筋混凝土管，该补水通道为自流补水，总长度为398m，其中DN800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管长度为76m，DN600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管101m，DN600钢筋混凝土管221m。顶管施工段位于下穿东麟路段，用于顶管施工管道为DN800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管，工作井位于东麟路东侧，向胜利河方向顶管，接收井位于东麟路西侧。其余段，管道底标高4.50m~8.592m，埋深约2.6m~3.6m。翻身河与胜利河的补水通道沿途设4个检查井。</p> <p>2) 中心河与翻身河段补水管道上游的一体化泵站位于中心河与麟凤路之间的河道绿地，泵井采用Φ4200的玻璃钢一体化设备，埋深约8.19m，进水管为DN1000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管，进水管长度12m，出水管为DN800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进水管与河底连接处采用模袋混凝土护砌，设一粉碎格栅，格栅底板高度约3.82m。中心河河道设计水位为7.18m，进水管底标高4.78m。河水可自流进入泵站。</p> <p>翻身河与胜利河的补水通道上游翻身河处设置八字形钢筋混凝土进水口。进水口长度约5.58m，宽度3.06m~1.52m，底板标高8.8m，设计常水位9.5m。其末端与河底连接处，采用钢筋混凝土护底。在进口末端设一铸铁闸门，采用手电两用螺杆式启闭机驱动。</p> <p>3) 中心河与翻身河段补水管道下游与翻身河河道相连，翻身河与胜利河的补水通道下游与胜利河相连。</p> <p>项目工程总平面图详见附图3。</p> <p>(2) 施工场地布置情况</p>
----------	--

施工场地位于本项目工程施工沿线两侧，施工场地临时占地类型为规划防护绿地（现状绿地）、街旁绿地、河岸绿地、临时停车场、道路。

临时施工场地周围存在二手车交易停车场、变电站、防护绿地、企业及江宁区车管所。

施工场地主要用于设置临时施工钢筋堆放区、临时材料堆放、设备停放等。

项目材料均为成品，待前期工程（工作井、接收井、开挖坑道）施工完成后入场，短暂堆放于项目沿线两侧；施工钢筋加工区、液压站等位于工作井、接收井周边位置；项目使用商品砼，不设置混凝土搅拌站；项目车辆进出频次低，且车辆进出多经过现有硬化路面或铺设的施工便道，车辆上黏附的灰尘有限，因此不设置车辆清洗设施，无清洗废水产生。施工场地平面布置见附图4-1、附图4-2。

1、施工工艺

本工程为引补水工程项目，营运期不涉及工艺流程。施工期主要工程内容为引水通道建设、节制闸建设、一体化泵站建设。施工工序如下：

1.1 胜利河与翻身河连通段

施工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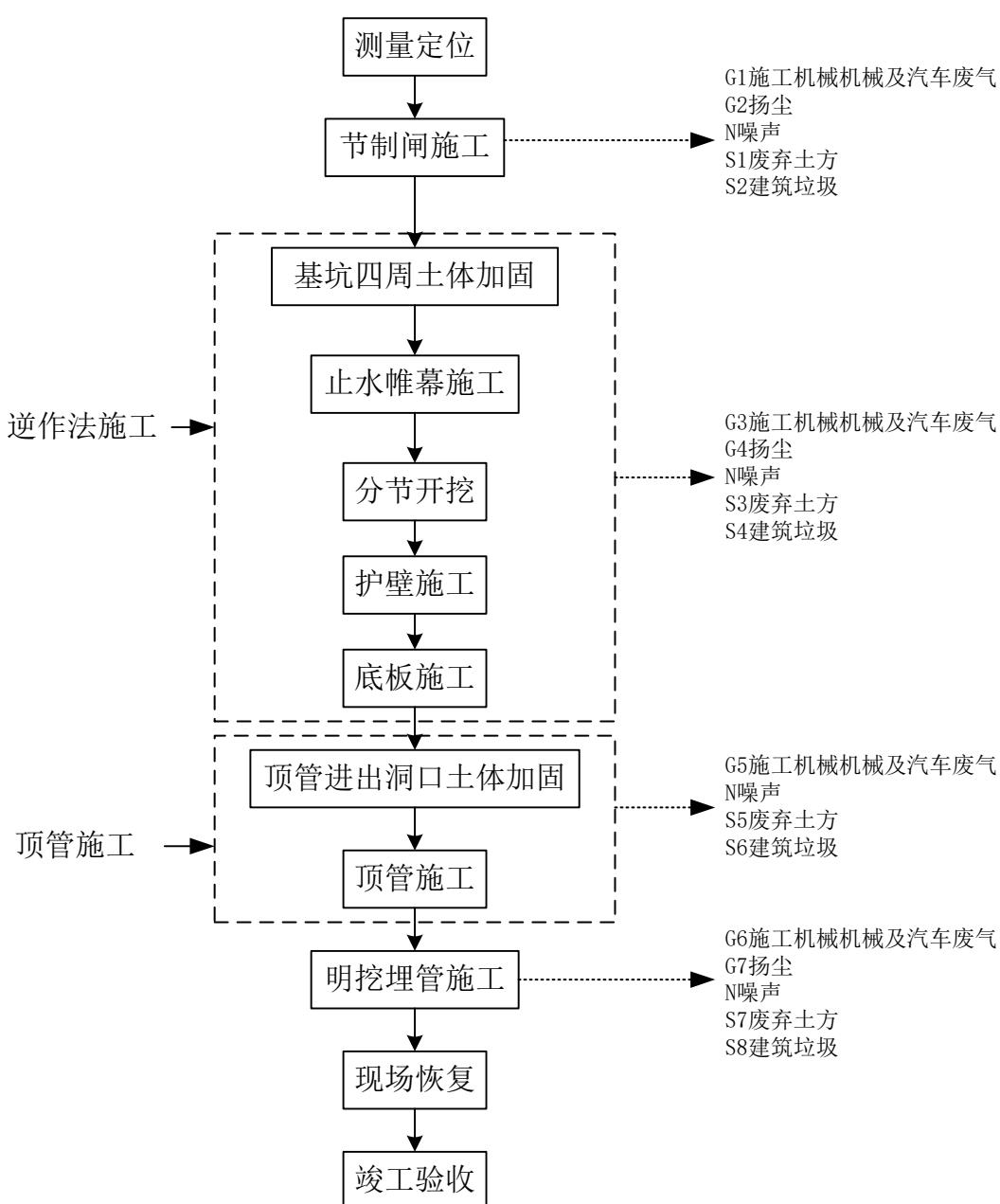


图 2-1 胜利河与翻身河连通段施工工艺流程

- (1) 测量定位：根据施工方案与现场情况，制定测量方案，确定施工位置。
- (2) 节制闸施工：节制闸采用钢板桩支护方式进行基坑施工，钢板桩采用静力压桩的方式进行打设。钢板桩设置好后进行土方开挖，开挖土方临时置于河岸，后用于基坑回填。开挖整形后浇筑混凝土，混凝土采用商品混凝土。待混凝土凝

固成型后取出钢板桩，钢板桩取出后的缝隙立即用水泥浆进行填充。最后进行节制闸安装。

节制闸施工过程产生G1施工机械及汽车废气、G2扬尘、N噪声、S1废弃土方、S2建筑垃圾。

(3) 工作井与接收井施工：工作井与接收井均采用逆做法施工。

首先根据探查、测量结果对工作井基坑周围土体进行加固。对土体加固后进行止水帷幕施工，止水帷幕采用高压旋喷桩，桩长范围为顶部至井底下2m。

止水帷幕施工后，进行分节开挖，从井中心向周边开挖，每节开挖1m深后停止下挖，然后进行护壁施工，在井壁四周搭建钢筋和模具，并进行混凝土浇筑，待混凝土干透后拆除模板再进行下一节挖掘。重复这一工序直至挖至指定深度后停止。挖出的土方及时转运至政府指定弃土场。

挖至指定深度并完成护壁施工后，进行底板施工。底部铺设10厘米厚碎石垫层，压实后浇筑20厘米混凝土底板，混凝土需掺入早强剂缩短养护时间。

工作井与接收井施工过程产生G3施工机械及汽车废气、G4扬尘、N噪声、S3废弃土方、S4建筑垃圾。

(4) 顶管施工：顶管前先对进出洞口处进行土体加固。加固后根据预设坡度进行顶管施工，顶管施工采用泥水平衡顶进设备进行挖土顶管，挖出的土方及时转运至政府指定弃土场。顶进管道施工完后再通过注浆向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管及土体间隙注浆，保证管外土层夯实。

顶管施工过程产生G5施工机械及汽车废气、N噪声、S5废弃土方、S6建筑垃圾。

(5) 明挖埋管施工：接收井至胜利河段采用明挖埋管方式施工，明挖开挖的土方暂时堆放于开挖明沟的两侧，用于联通管道安装完成后的沟槽回填，临时堆放土堆设置临时苫盖，减轻扬尘污染。

明挖埋管施工过程产生G6施工机械及汽车废气、G7扬尘、N噪声、S7废弃土方、S8建筑垃圾。

(6) 所有土方工程施工结束后，对地面进行恢复。根据施工前绿化情况进行播撒草籽、种植绿化等方式进行生态恢复。

1.2 中心河与翻身河连通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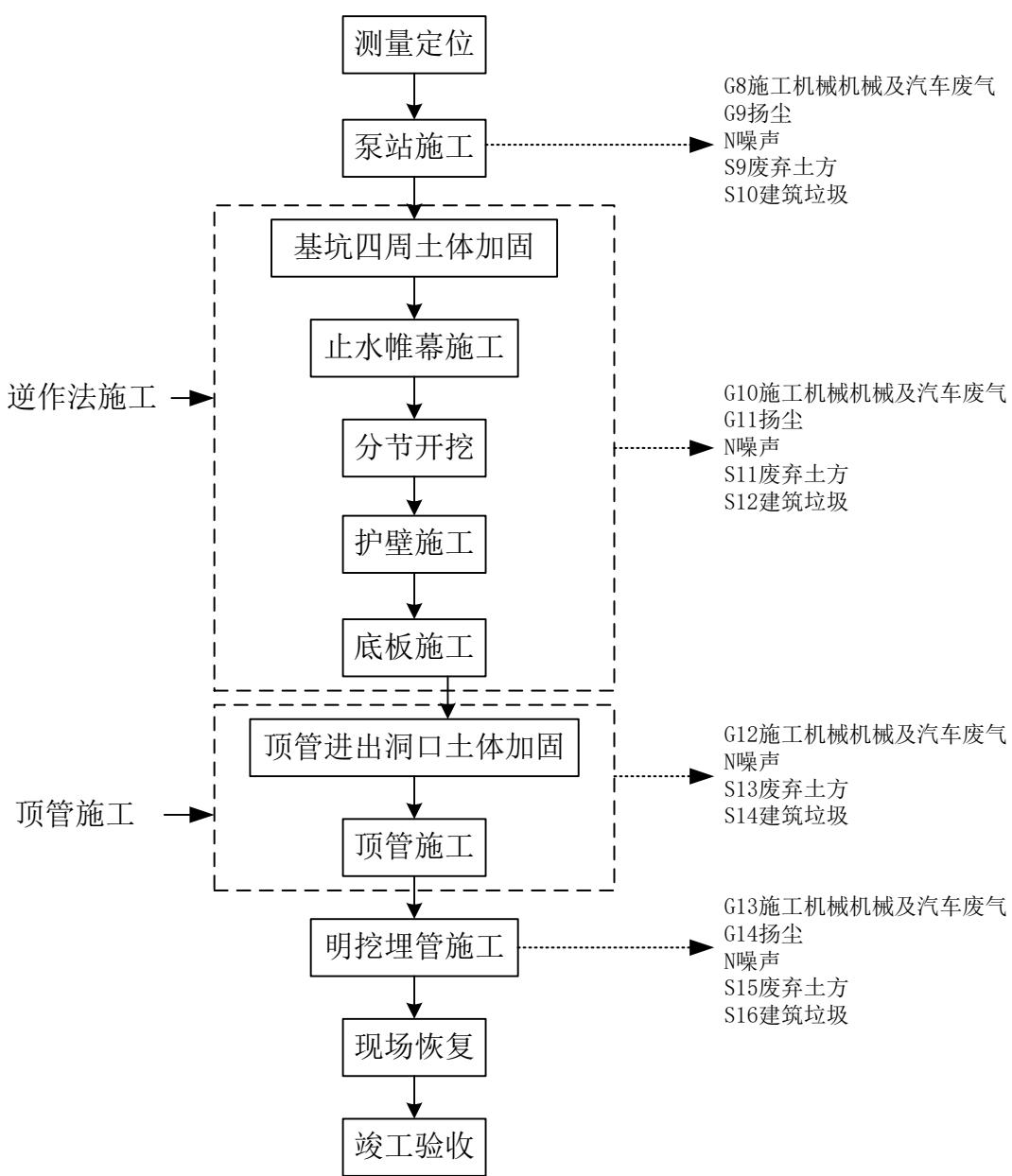


图 2-2 中心河与翻身河连通段

- (1) 测量定位：根据施工方案与现场情况，制定测量方案，确定施工位置。
- (2) 泵站施工：泵站采用钻孔灌注桩支护方式进行基坑施工，钻孔灌注桩采用机械打孔的方式进行打孔后灌注混凝土，混凝土采用商品混凝土。钻孔灌注桩后进行土方开挖，开挖土方临时置于河岸，后用于基坑回填。开挖至指定深度后浇筑混凝土底板和支撑结构。待混凝土凝固成型后，安装提升泵。
节制闸施工过程产生G7施工机械及汽车废气、G8扬尘、N噪声、S9废弃土方、S10建筑垃圾。
- (3) 工作井与接收井施工：工作井与接收井均采用逆做法施工。

	<p>首先根据探查、测量结果对工作井基坑周围土体进行加固。对土体加固后进行止水帷幕施工，止水帷幕采用高压旋喷桩，桩长范围为顶部至井底下2m。</p> <p>止水帷幕施工后，进行分节开挖，从井中心向周边开挖，每节开挖1m深后停止下挖，然后进行护壁施工，在井壁四周搭建钢筋和模具，并进行混凝土浇筑，待混凝土干透后拆除模板再进行下一节挖掘。重复这一工序直至挖至指定深度后停止。挖出的土方及时转运至政府指定弃土场。</p> <p>挖至指定深度并完成护壁施工后，进行底板施工。底部铺设10厘米厚碎石垫层，压实后浇筑20厘米混凝土底板，混凝土需掺入早强剂缩短养护时间。</p> <p>工作井与接收井施工过程产生G9施工机械及汽车废气、G10扬尘、N噪声、S11废弃土方、S12建筑垃圾。</p> <p>(4) 顶管施工：顶管前先对进出洞口处进行土体加固。加固后根据预设坡度进行顶管施工，顶管施工采用泥水平衡顶进设备进行挖土顶管，挖出的土方及时转运至政府指定弃土场。顶进管道施工完后再通过注浆向连续缠绕玻璃钢夹砂管及土体间隙注浆，保证管外土层夯实。</p> <p>顶管施工过程产生G11施工机械及汽车废气、N噪声、S13废弃土方、S14建筑垃圾。</p> <p>(5) 明挖埋管施工：接收井至中心河段采用明挖埋管方式施工，明挖开挖的土方暂时堆放于开挖明沟的两侧，用于联通管道安装完成后的沟槽回填，临时堆放土堆设置临时苫盖，减轻扬尘污染。</p> <p>明挖埋管施工过程产生G12施工机械及汽车废气、G13扬尘、N噪声、S15废弃土方、S16建筑垃圾。</p> <p>(6) 所有土方工程施工结束后，对地面进行恢复。根据施工前的绿化情况进行播撒草籽、种植绿化等方式进行生态恢复。</p> <p>其他可能产生的废物：生活污水W1、生活垃圾S17、发电机柴油燃烧废气G14、钢筋焊接废气G15。</p>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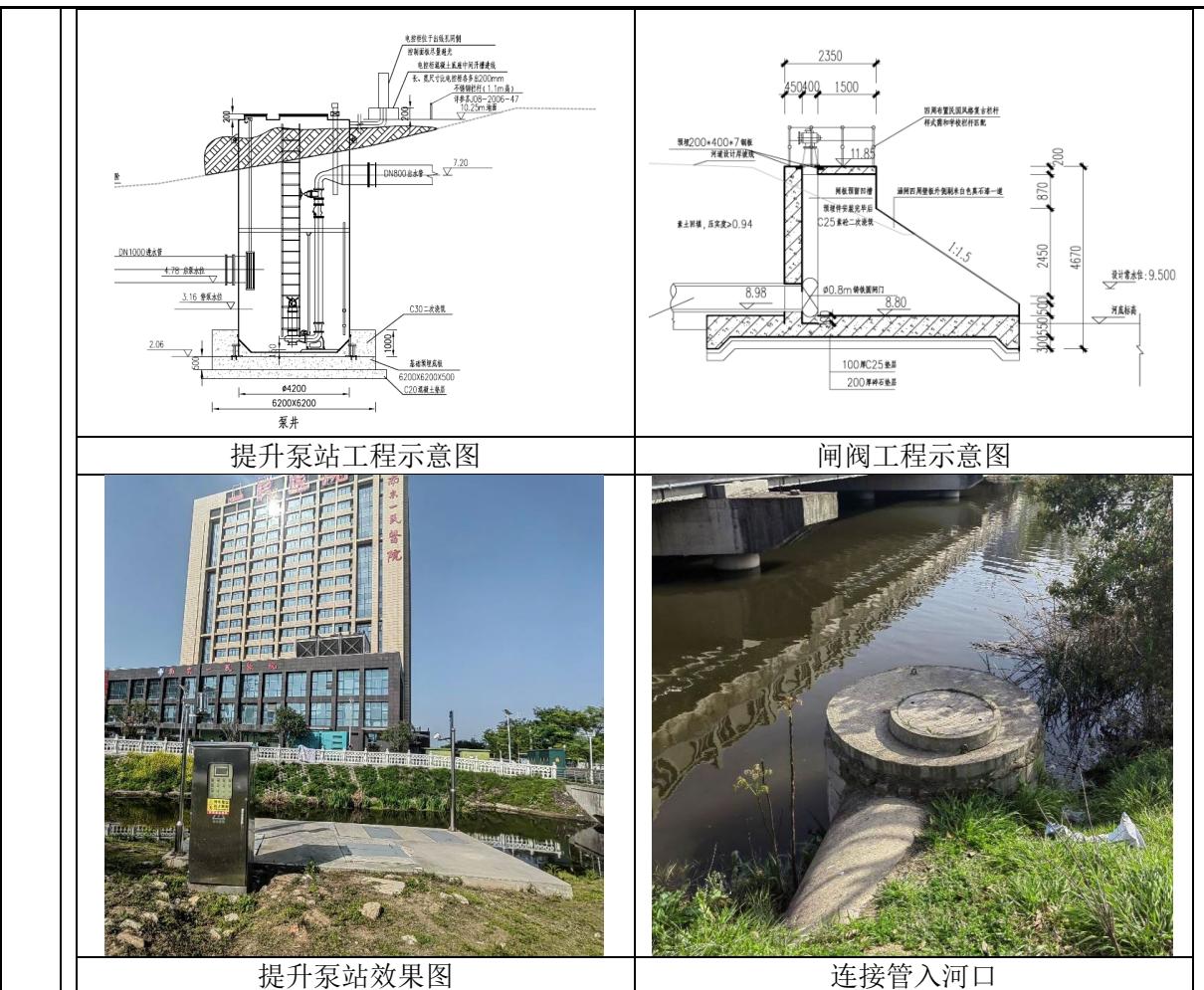


图 2-1 工程示意图及建成效果图

2、施工时序

本项目分工程准备期、主体工程施工期和完建期。必要时，可根据工程进度情况分段施工。

(1) 工程准备期

前期准备，购置机械设备、安排施工人员、完成临时辅助工程。

(2) 主体工程施工期

胜利河与翻身河连通段施工顺序：调查勘查→施工准备→测量放线→节制闸施工→工作井与接收井施工→顶管施工→明挖埋管施工→环境恢复。

中心河与翻身河连通段施工顺序：调查勘查→施工准备→测量放线→泵站施工→工作井与接收井施工→顶管施工→明挖埋管施工→环境恢复。

(3) 完建期

工程完成施工、竣工验收、投入运行。

3、劳动定员及施工工期

	<p>本项目施工起止时间为2025年10月-2026年3月，项目施工期6个月，施工人员数50人。工程不在夜间施工，工作时间：7:00-11:00, 14:00-18:00。</p>
其他	<p>1、核心技术方案比选</p> <p>本工程位置区域主要为规划防护绿地、规划街旁绿地、河道用地，横穿万泰路和东麟路，工程范围内的现状地面标高为8.10~14.30m，其中胜利河—翻身河段，胜利河河底标高2.60m，翻身河河底标高8.60m，管道底标高：4.50~8.592m，埋深2.9m~3.6m；中心河—翻身河段，中心河河底标高4.12m，翻身河河底标高8.80m。管道底标高：6.399~11.889m，埋深2.41-5.73m。</p> <p>(1) 方案一：补水通道采用暗挖法施工（顶管）</p> <p>连接中心河与翻身河的补水通道总长度约574m，结合连通区域周围规划和现状，连通管线设计弯折较多，若采用顶管法施工，需设置多个工作井。</p> <p>连接胜利河与翻身河的补水通道总长度约398m，结合连通区域周围规划和现状，连通管线设计较平直，若采用顶管法施工，可在中间设一工作井，分别向胜利河、翻身河方向顶管。</p> <p>方案优点：无需进行大面积的开挖施工，施工影响范围较小，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方案缺点：顶管法施工需要由专业承包队伍负责实施，对地下现状管线的摸排要求较高，施工要求较高、费用较高。</p> <p>(2) 方案二：补水通道采用明挖法铺设</p> <p>连接中心河与翻身河的补水通道总长度约574m，结合连通区域周围规划和现状，管线设计穿越临麟南路和万泰路。</p> <p>连接胜利河与翻身河的补水通道总长度约398m，结合连通区域周围规划和现状，连通管线设计穿越东麟路。</p> <p>方案优点：施工工艺简单。</p> <p>方案缺点：施工影响范围较大，施工期间对工程场地周围的交通及环境影响较大。</p> <p>(3) 方案比选</p> <p>若采用方案一，施工期的环境影响较小，无需进行大面积的围挡开挖施工；</p>

采用方案二，最大的缺点是施工影响范围较大，施工项目线路要穿越东麟路、万泰路两条交通要道，即使是临时破坏阻挡，亦会对周围居民的交通出行造成不小影响。

综上，综合考虑施工影响、工程投资、施工难度等方面，本工程结合临时施工占地现状，项目占地为绿地、规划绿地、城市道路和河道用地，故推荐采用顶管法和明挖法相结合施工，针对下穿万泰路段、下穿东麟路段采用顶管法施工，其他段采用明挖法施工。

2、设备方案比选

（1）直升式平面滑动铸铁闸门

此种类型的铸铁闸门主要由闸框、闸板、吊座及紧闭斜铁等零部件组成。为克服钢门易锈蚀的缺点，闸框、闸板全采用铸铁组成，其中闸框又由上横梁、下横梁、左直梁、右直梁组成。为便于制造、运输和安装，闸板可制成上下几部分，待到安装现场后再用螺栓连接组装成整体，连接处上下板置法兰和筋板使其成为闸板的中间横梁，以提高闸板的纵向刚度，在宽度方向设置纵向筋板，以提高其横向刚度，同时起到纵梁的作用。

工作原理：闸板是直接承受水压力的挡水构件，闸框是闸板四周的支撑构件，同时也是闸板上下运动的滑道，滑道以外部分镶嵌于混凝土中，将闸板所承受的水压力均匀地传递到混凝土墙上。在启闭机作用下，当闸门启闭运行时，紧闭斜铁和闸框滑道确保闸门的纵横运行轨迹，在水压力和紧闭斜铁的双重作用下，确保闸板运行平稳，使闸板与闸框滑道紧密贴合，从而达到有效止水的目的。

（2）液动平板闸

液动平板闸门是排水工程中常用的拦水、止水设备，通过自动调节闸门的开度实现对下游管渠流量的控制。

液动平板闸的组成：闸框组件（含密封条）、闸板组件、液压缸、油缸座。

液动平板闸可通过自动控制系统调节开启度从而实现调节流量的目的；闸门采用附壁式安装，占用空间较小且安装方便。

（3）液动旋转堰门

堰门结构组成：堰板焊接件、侧密封条、侧密封板、弯钩焊接件、底部安装座、底部密封、液压缸、油缸座。

通常安装在管道出口，通过液压方式驱动，堰板绕旋转轴做小于等于90度转动，用来截流、调节水位和流量、防倒灌，设备完全开启时不影响水流；旋转堰不占用闸孔上部空间，但对井体平面尺寸有一定要求。

表 2-6 设备比选一览表

名称	直升式平面滑动铸铁闸门	液动平板闸	液动旋转堰门
主要组成	主要由闸框、闸板、吊座及紧闭斜铁等零部件组成	闸框组件（含密封条）、闸板组件、液压缸、油缸座	堰板焊接件、侧密封条、侧密封板、弯钩焊接件、底部安装座、底部密封、液压缸、油缸座
优点	结构简单耐用，价格低，由下往上开启，允许较小水流量通过	快速响应，启闭迅速、驱动力强、能适用大型调蓄工程	过流平稳，水里条件优秀，调节精度高，外观简洁，与景观融合度高
缺点	启闭过程较慢，需要顶部空间	价格高、维护成本高，有漏油风险	需要旋转半径空间、有漏油风险、
适用场景	启闭频率较低、密封性要求高情况	启闭频率高，有高水头工况、需要快速响应	常用于景观河道、低水头过流条件，水量较大的生态调蓄场景

(4) 方案比选

1) 按照价格比选，直升式平面滑动铸铁闸门具有较大的优势，液动平板闸及液动旋转堰门价格较高。

2) 操作难易程度上，液动平板闸及液动旋转堰门无法人工根据需要临时启闭，应对紧急情况的能力较弱。

3) 直升式平面滑动铸铁闸门需要在地面处设置手电两用的启闭机，该启闭机露出地表，影响景观效果。但该处仅为河道岸坡处，无特殊景观效果要求，启闭机安装后，仍能适应周围环境。

综上，综合考虑造价及操作的方便性，采用直升式平面滑动铸铁闸门作为控制引水控制闸门。

3、施工布置方案比选

(1) 临时施工场地设置比选

施工期应设置临时施工场地，施工场地应布置于具有可靠的供水供电等生活设施的位置，应具有流畅的道路交通，同时应尽量避免与周围居民产生冲突，尽量利用空地、荒地，避免占用农田、草地等。本项目不设置施工生活区，施工人员

租赁周围居民房屋作为施工生活区，生活污水

根据本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现状、规划情况，能够选择布置固定的施工场地，或在项目沿线两侧设置不固定的施工场地。

本项目周围在中心河泵站北侧防护绿地内可临时占用设置固定的临时施工营地，中心和泵站周围道路多为断头路，周围建筑物少，空气流通性好，无大型商企综合体，且存在现成硬化地面和临时便道，临时施工营地的噪声、扬尘、施工废水等不会对周围产生较大影响。

在项目沿线设置临时施工场地，施工材料可以临时堆放在项目沿线两侧，由于项目施工材料多为成品材料，无需在施工场地内重新加工；项目工作井、接收井采用逆作法施工，在工作井、接收井内进行模板搭设，无需单独设置加工区域；且项目施工期短，施工采用商品砼，施工期内租用周边民房作为施工生活区，无需设置临时化粪池等污水处理措施，沿线设置不会对周围产生较大影响。

表 2-7 施工场地比选一览表

名称	固定施工营地	沿线设置施工营地
优点	资源集中管理，管理效率高；施工材料加工便捷；前期投入明确；安全性和规范性较强；环保措施设置便捷	施工效率高，施工灵活；成本低；运输便捷
缺点	材料运输距离较长、施工效率较低，灵活性较差，成本较高	加工不便，管理难度大，材料存放成本高；规范性和安全性较差；环保措施设置较难

综合比较噪声、扬尘、交通以及施工后生态恢复等条件，本项目施工沿线对交通、周围居民工作生活的影响较小，且施工内容多为外购成品，对现场加工需求少，项目沿线两侧有充足的空间设置临时施工场地，故施工场地可以沿线布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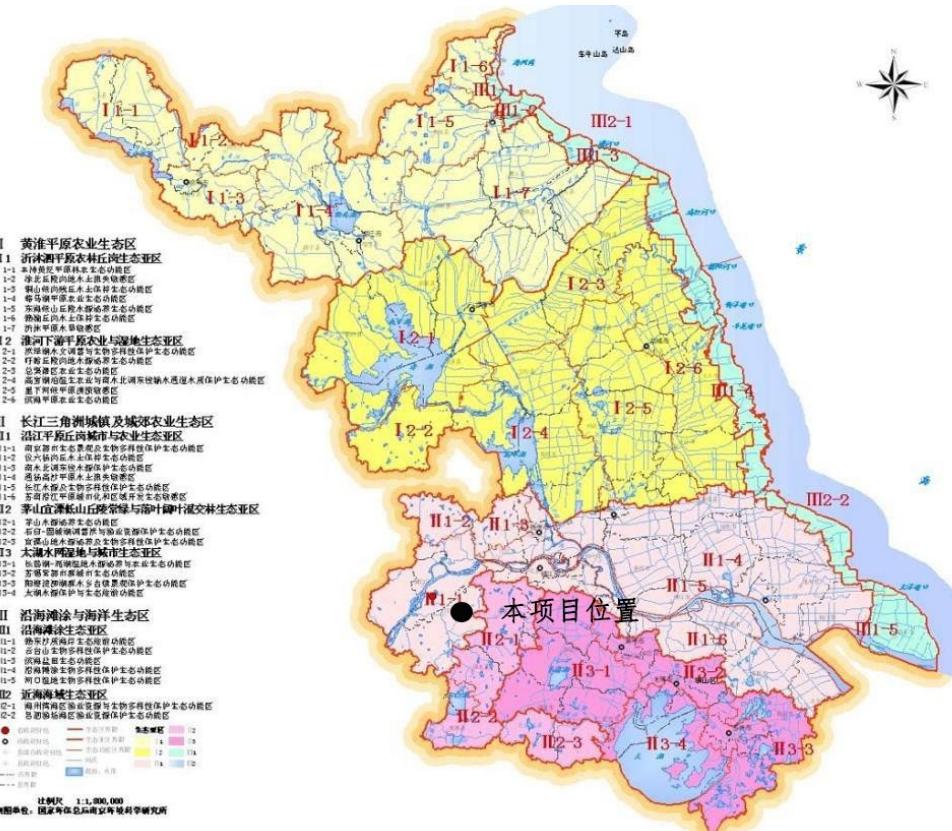
（2）临时生活区设置方案

为方便施工期施工人员出行，临时生活区不宜距离施工现场较远。

本项目拟租赁北侧约1公里的居民区住宅作为临时生活区，根据对项目地周边情况调查结果，临时生活区与项目地之间有流畅的交通道路连接，且项目施工期短，租赁房屋作为生活区成本可控。因此本项目租赁现有居民住宅作为临时生活区。

项目租赁周边居民房屋作为临时生活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的房屋现有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处理后的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道。

三、生态环境现状、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生态环境现状	<p>1、生态功能区划评价</p> <p>对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北京等省（区、市）启用“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作为报批建设项目用地用海依据的函》（自然资办函〔2022〕2207号）、南京市“三区三线”划定成果，本项目工程不在南京市生态红线管控区范围内。</p> <p>1.1 生态功能区划评价</p> <p>根据江苏省生态功能区划，本工程所在区域位于“II 1-1 南京都市生态景观及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功能区”</p> <p></p> <p>图 3-1 江苏省生态功能区划图</p> <p>1.2 主体功能区划</p> <p>根据《南京市江宁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相关规划，本项目所在地属于东山街道，属于城市化地区。</p> <p>2、生态环境现状</p> <p>2.1 陆生生态</p> <p>(1) 土地利用类型</p> <p>本项目泵站占用土地为中心河河道用地，两段连通管道施工完毕后不占</p>
--------	--

用土地，地面恢复原状。

(2) 植被资源现状

本项目不涉及农田和人类居住区，无原始森林。江宁区土壤共6个土类，10个亚类，24个土属，50个土种。主要土壤有：黄白土、马肝土、黄土、黄岗土、青泥条土、河白土、河马肝土、洲马肝土。

本项目所在地区气候温暖湿润，土壤肥沃，植物生长迅速，种类繁多，但人类开发较早，因此，该区域的自然陆生生态已基本为人工农业生态所取代，由于土地利用率较高，自然植被已基本消失，仅有田间地头少量的原次生植物零星分布。道路和河道两旁，农民屋前宅后绿化种植的树木主要有槐、杉、松、桑，柳、杨等树种，竹类有燕竹、蔑竹、象竹和毛竹等品种，观赏类有龙柏、雪松、五针松、玉兰、海棠、凤尾竹、棕榈、夹竹桃和各种花卉。

据统计，全区有高等植物143科，1400余种，属国家重点保护的珍、稀、危植物有3种。现有野生植物主要是野生灌木和草丛植物。常见的有紫花地丁、菟丝子、车前子、蒲公英、艾蒿、马鞭草等。

(3) 动物资源

江宁区的动植群为亚热带林灌、草地、农田动物群，受人类活动影响，野生动物已日趋减少。据不完全统计，全区脊椎动物有290余种，其中家禽、家畜有牛、马、驴、猪、羊、犬、猫、鸡、鸭、鹅、兔；野兽有獾、狐、黄鼠狼、刺猬、狼、穿山甲等。鸟类有麻雀、小山雀、雉、乌鸦、喜鹊、鹰、野鸭、猫头鹰、杜鹃、啄木鸟及燕、雁等候鸟。爬行动物有七寸蛇、土公蛇、火赤链、山泥鳅、鸡冠蛇、水蛇、龟、鳖等。两栖动物有青蛙。另外还有蜜蜂、蜻蜓等多种昆虫及多种多样农业和林业的益虫和害虫。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动物资源相对较为匮乏，不存在野生大型陆生哺乳动物资源。

2.2 水生动物资源现状

(1) 水生生物

该地区主要的水生植物有浮游植物（蓝藻、硅藻和绿藻等）、挺水植物（芦苇、茭草、蒲草等），浮叶植物（荇菜、金银莲花和野菱）和漂浮植物（浮萍、槐叶萍、水花生等），主要分布在池塘、河沟及河道两侧。

主要的浮游动物有原生动物、轮虫、枝角类和桡足类四大类约二十多种，不同类群中的优势种主要为：原生动物为表壳虫、钟形似铃壳虫等，轮虫有狭甲轮虫、单趾轮虫等，枝角类有秀体蚤、大型蚤等，桡足类有长江新镖水蚤、中华原镖水蚤等。

该地区主要的底栖动物有环节动物（水栖寡毛类和蛭类），节肢动物（蟹、虾等），软体动物（田螺、河蚬和棱螺等）。

（2）鱼类和渔业生产

野生和家养的鱼类有草鱼、青鱼、鲢鱼、鲤鱼、鲫鱼、鳊鱼、黑鱼、鳗鱼、白鱼、鳝鱼等几十种。甲壳类有虾、蟹等，贝类有田螺、蚌等，爬行类有龟、甲鱼等。

3、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现状

3.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根据《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2025年上半年）》，2025年上半年，南京市环境空气质量较去年同期持续改善。全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153天，同比增加7天，优良率为84.5%，同比上升4.3个百分点。其中，优秀天数为36天，同比减少11天。污染天数为28天（其中，轻度污染27天，中度污染1天），主要污染物为臭氧（O₃）和细颗粒物（PM_{2.5}）。

全市各项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细颗粒物（PM_{2.5}）平均值为31.9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6.2%，达标；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平均值为55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3.8%，达标；二氧化氮（NO₂）平均值为24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7.7%，达标；二氧化硫（SO₂）平均值为6微克/立方米，同比持平，达标；一氧化碳（CO）日均浓度第95百分位数为0.9毫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0.0%，达标；臭氧（O₃）日最大8小时值第90百分位浓度为169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4.5%，超标天数23天，同比减少2天。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第6.4.1条，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因此判定南京市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

为此，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印发了《南京市“十四五”大气污染防治规划》，

规划以改善大气环境质量为核心，统筹运用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末端治理等手段，持续推动产业、能源和交通运输结构调整优化。以减污降碳协同增效、VOCs精细化治理为出发点，着力推进多污染物协同减排，实施PM_{2.5}和O₃污染协同治理，加强VOCs和NOx协同管控，统筹污染物与温室气体协同减排，强化区域协同治理。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2025年上半年）》，2025年上半年，全市水环境质量总体处于良好水平，其中纳入江苏省“十四五”水环境考核目标的42个地表水断面水质优良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及以上）为97.6%，无丧失使用功能（劣V类）断面。

结合引用的检测结果分析，中心河2023年4、5、6、7月氨氮、总磷偶有超标现象，胜利河2023年4、5、6、9、11月氨氮、总磷偶有超标现象，翻身河2023年1、3、4、5、9、10月氨氮、总磷偶有超标现象，其他时期均可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

具体见《东山街道河道引补水系统完善工程地表水专项评价》。

3.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2025年上半年）》，全市区域噪声监测点位534个。城区区域环境噪声均值为55.0分贝，同比下降0.1分贝；郊区区域环境噪声均值52.7分贝，同比上升0.4分贝。

全市交通噪声监测点位247个。城区交通噪声均值为66.8分贝，同比下降0.3分贝；郊区交通噪声均值65.7分贝，同比下降0.9分贝。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施工期施工机械声和运输车辆交通噪声，不属于固定声源，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生态影响类）（试行）》，本次不开展声环境现状监测。

参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声环境厂界外周边50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无需进行声环境补充监测。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	<p>河道现状问题</p> <p>(1) 中心河河道现状</p> <p>中心河为东山片区内一条重要的内河，河道长度6.34km，河口宽度15~120m，河底标高4-5m，河道常水位7.3-7.5m。</p> <p>(2) 胜利河河道现状</p> <p>胜利河为东山片区内一条重要的内河，河道长度2.44km，河口宽度18m，河底标高2.62m，河道常水位6.5m。</p> <p>(3) 翻身河</p> <p>翻身河为魏村水库泄洪渠，河道长度约4.2km，河口宽度约20~50m，河底标高约6.7-10m，河道常水位为7.5m。</p> <p>中心河片区现状存在较多断头河浜（如胜利河），导致同一片区内的水系之间缺少相互连通。由于水体缺乏流动性导致溶解氧含量降低，部分河道（胜利河、丰收河、团结河）出现劣V类及以下水质。</p>
---------------------	---

1.环境保护目标							
生态环境保护 目标	经现场踏勘和调查，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1，环境保护目标分布情况见附图 3-1~附图 3-3。						
	坐标/°		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 (m)	规模	环境功能及保护级别
	经度	纬度					
	大气 环境	118.8772 68E	31.99112 1N	时代天樾小区	胜利河-翻身河段 东北侧	292	约 484 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 2012) 二级标准
		118.8762 38E	31.99091 3N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永胜 路幼儿园	胜利河-翻身河段 东北侧	290	约 300 人
		118.8734 11E	31.97705 6N	南京一民医院	中心河-翻身河段 西南侧	490	约 400 人
	声环境	/	/	/	/	/	/
	地表水 环境	/	/	中心河	中心河-翻身河段工程范围 内	长约 6.34k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 2002) IV类
		/	/	胜利河	胜利河-翻身河段工程范围 内	长约 2.44km	
				翻身河	胜利河-翻身河段工程范围 内	长约 4.2km	
	生态环境	/	/	大连山-青龙山水源涵养 区	位于本项目东侧	1560	70.71km ² 主导功能为水源涵养

评价标准	<p>1、环境质量标准</p> <p>(1) 大气环境质量标准</p> <p>项目所在地空气质量功能区为二类区，常规指标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具体指标见表3-2。</p>																					
	表 3-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单位: $\mu\text{g}/\text{m}^3$																					
	污染物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SO_2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_2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M_{10}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text{PM}_{2.5}$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CO	24 小时平均	4000																			
		1 小时平均	10000																			
	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p>(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p> <p>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21—2030年)》(苏政发〔2022〕82号文)及《省政府关于江苏省地表水新增水功能区划方案的批复》(苏政发〔2016〕106号文)，项目所在地均未划定功能区划，根据《南京市东山副城水系整合专项规划》，中心河片区水质近期(到2025年)执行V类水质，远期(到2035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故本次中心河片区河道水质执行IV类水质。具体标准值见表3-3。</p>																						
表 3-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项目</th><th>IV类标准</th><th>标准来源</th></tr> </thead> <tbody> <tr> <td>pH</td><td>6~9</td><td rowspan="7">《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td></tr> <tr> <td>溶解氧</td><td>≥ 3</td></tr> <tr> <td>COD</td><td>≤ 30</td></tr> <tr> <td>高锰酸盐指数</td><td>≤ 10</td></tr> <tr> <td>氨氮</td><td>≤ 1.5</td></tr> <tr> <td>总磷</td><td>≤ 0.3 (湖、库0.1)</td></tr> <tr> <td>石油类</td><td>≤ 0.5</td></tr> </tbody> </table> <p>(3) 声环境质量标准</p>					项目	IV类标准	标准来源	pH	6~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溶解氧	≥ 3	COD	≤ 30	高锰酸盐指数	≤ 10	氨氮	≤ 1.5	总磷	≤ 0.3 (湖、库 0.1)	石油类	≤ 0.5
项目	IV类标准	标准来源																				
pH	6~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溶解氧	≥ 3																					
COD	≤ 30																					
高锰酸盐指数	≤ 10																					
氨氮	≤ 1.5																					
总磷	≤ 0.3 (湖、库 0.1)																					
石油类	≤ 0.5																					

根据《南京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调整方案》（宁政发〔2014〕34号）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本项目所在地声环境执行标准见下表。详见表3-4。

表 3-4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dB(A)

工程区域	类别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中心河-翻身河段、胜利河-翻身河段	2类	60	5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污染物排放标准

(1) 废气排放标准

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中扬尘排放执行《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32/4437-2022），氮氧化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3单位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详见表3-5。

表 3-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TSP	500 $\mu\text{g}/\text{m}^3$	《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 （DB32/4437-2022）
PM ₁₀	80 $\mu\text{g}/\text{m}^3$	
氮氧化物	0.12 mg/ 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颗粒物	0.5 mg/ m^3	
二氧化硫	0.4 mg/ m^3	

(2) 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高桥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染物执行高桥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高桥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详见表3-6。

表 3-6 废水接管及排放标准 单位：mg/L

类别	污染物	IV标准值		标准来源
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COD	500		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SS	400		
	氨氮	35		
	总磷	8		
	总氮	70		
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	COD	5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SS	10		
	氨氮	5($\geq 12^\circ\text{C}$)	8($\leq 12^\circ\text{C}$)	
	总磷	0.5		
	总氮	15		

	<p>(3) 噪声排放标准</p> <p>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详见表3-7。</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7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昼间</th><th>夜间</th></tr> </thead> <tbody> <tr> <td>70</td><td>55</td></tr> </tbody> </table> <p>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2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8 运营期噪声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昼间</th><th>夜间</th></tr> </thead> <tbody> <tr> <td>60</td><td>50</td></tr> </tbody> </table>	昼间	夜间	70	55	昼间	夜间	60	50
昼间	夜间								
70	55								
昼间	夜间								
60	50								
其他	<p>本项目为非生产性建设项目，根据本项目的特点，污染物主要集中在施工期产生，施工期污染物排放为临时的、短暂性排放，随着施工过程的结束而消失。运营期无废水、废气和固废产生。因此，该项目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p>								

四、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期产污环节及生态环境影响概况		
项目产污情况汇总见下表：		
表 4-1 施工期产污及生态环境影响情况一览表		
类型	产污环节与工序	污染物
废气	机械设备燃油废气、发电机燃油废气、汽车尾气	氮氧化物、颗粒物、二氧化硫
	施工扬尘、道路扬尘	颗粒物
废水	施工期人员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磷、总氮
固废	施工人员生活	生活垃圾
	施工过程	建筑垃圾、弃土、混凝土等
噪声	整个施工期施工设备及车辆	噪声
类型	施工影响环节	影响情况
生态环境	施工期土方开挖	水土流失、植被破坏、水生生物死亡

2、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2.1 水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间须在中心河内、翻身河内、胜利河内设置土围堰，项目的建设会对河流的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引起的环境变化会直接影响到水生生物的生存、行为、繁殖和分布，造成一部分水生生物死亡，生物量和净生产量下降，生物多样性减少，从而造成整个水生生态系统一系列的变化。这些影响基本是不利的，但同时也是可逆的，而且影响时间较短，在施工结束一段时间后，因施工造成的水生生态系统的破坏将会得到恢复。	
2.2 陆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1) 对植被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间，由于施工场地施工材料堆放、人员践踏以及施工车辆和机具碾压，可能对施工区域的植被造成直接破坏。这种破碎化的生境不利于生态位较窄的特化种的生存，却有利于广布种的生存，如杂草。		
(2) 对爬行动物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间，栖息于本区域的两栖动物将会面临生境的丢失，其个体数量在工程区域会有所减少。爬行类由于其生活在陆地上，行动相对迅速，所以大部分的爬行类在施工过程初期便能完成迁移，迁移至邻近区域生活。由于本工程规模较小，因此受影响的两栖类和爬行类数量相对较少。当工程建成后，生态环境将逐渐恢复，两栖类和爬行类将会陆续返回，种群数量得到一定恢复。		

(3) 对鸟类及兽类的影响

本工程施工期间对鸟类和兽类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临时施工占地、施工机械噪声、施工人员活动等对鸟类和兽类生境的占用和破坏。这会导致鸟类和兽类对施工影响区域进行回避，迁移至附近类似的生境栖息觅食，等工程竣工、生态环境稳定后鸟类和兽类也会逐步迁回。

(4) 对珍稀动植物的影响

本项目区域未曾发现有珍稀保护动植物记录，生态敏感性相对较低。

综上所述，由于本工程规模相对较小，且工程区域陆域生态系统敏感性相对较低，施工期间对当地陆域生态系统的影响也相对有限。工程建成后，随着生态恢复工程的实施，区域生态环境会逐步得到恢复。

2.3 临时占地影响分析

本项目临时占地为项目沿线施工临时占地，项目沿线现状为空置绿地、街旁绿地、河岸绿地、临时停车场（规划防护绿地）等。施工完成后，由建设单位负责对施工临时占地进行清理，拆除临时围挡、平整用地、恢复原状。

2.4 对景观的影响

本工程施工期间，会导致施工区域的景观破碎化，但是景观格局的改变仅局限在施工区附近，所涉及的范围较小，持续时间也较短。待工程竣工投入运营后，项目区域会恢复原状。

2.5 水土流失

水土流失是自然与人为双重因素作用的结果。在区域自然侵蚀背景下，工程可能加剧水土流失的主要因素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工程施工扰动、破坏地表植被等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设施；同时，扰动、破坏使土壤质地发生相应变化，导致区域土壤侵蚀模数显著增大，加剧区域的水土流失。

3、污染影响分析

3.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的大气污染主要为扬尘、施工机械及车辆排放的燃料尾气。

对于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气治理措施建议如下：

(1) 施工扬尘

在整个施工期间，产生扬尘的作业主要为车辆运输等过程，如遇干旱无雨

季节，在大风时，施工扬尘将更严重。在同样路面清洁情况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而在同样车速情况下，路面清洁度越差，则扬尘量越大。抑制扬尘的一个简捷有效的措施是洒水。本项目在施工期内对车辆行驶的路面实施洒水抑尘，每天洒水4~5次，可使扬尘减少70%左右，可有效地控制施工扬尘，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施工扬尘的另一种重要产生方式是建筑材料的露天堆放和搅拌作业，这类扬尘的主要特点是受作业时风速大小的影响显著。因此，禁止在大风天气时进行此类作业以及减少建筑材料的露天堆放是抑制这类扬尘的一种很有效的手段。

（2）燃料废气

本项目施工机械、发电机主要以汽油、柴油为燃料，施工期环境空气污染物主要是施工机械设备、发电机工作时燃油排出的CO、NO₂、烃类物等，由于使用燃油机械施工和发电机施工的工段较少，施工时间不长，施工机械数量有限，尾气排放量不大，且施工区域周围空气流通能力较好，施工机械设备施工作业时对环境空气的影响范围较小。

施工机械数量有限，施工期较短，施工机械作业时产生的燃油废气给区域大气环境带来的影响也是暂时的，并随施工的结束而消失。

施工机械选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并且安装尾气净化器，使用符合标准的汽油、柴油或清洁能源，使其排放的废气能够达到国家标准。加强对燃油机械设备的维护和保养，使发动机处于正常、良好的工作状态。采取如上措施后施工机械尾气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3.2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工程施工过程对地表水的影响包括施工废水、生活污水、地表径流。

根据《东山街道河道引补水系统完善工程地表水专项评价》的分析，施工期对地表水影响较小，且随着施工的结束而消失。

（1）施工废水对水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不设置固定施工营地，施工使用运输车辆车次较少，进出施工场地不设置车辆清洗区，无车辆清洗废水产生；项目使用商品砼浇筑工作井和接收井，混凝土养护用水自然蒸发，无废水产生。因此本项目无施工废水产生。

（2）生活污水对水环境的影响

项目租赁居民房屋作为临时生活区，生活污水依托房屋现有化粪池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高桥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尾水排入运粮河。

(3) 地表径流的影响

施工期土方开挖、土方堆放由于降水冲刷会产生含泥沙水、泥浆水的地表径流，如得不到有效收集处置，直接进入水体可能会对周围河道水体产生一定的影响。

因此应对需要长期堆放的土堆进行篷布覆盖、在土堆周围、泥浆水产生点周围设置集水沟和临时沉淀池，防止降雨将泥土冲刷直接进入河道，降雨产生的含泥沙雨水、泥浆水通过集水沟汇入临时沉淀池，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洒水降尘。

3.3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从地表水补给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除施工占地改变局部的地表结构外，整体上游流域由大气降水形成的地下水补给量基本不发生变化。对流域水位、流速均不会产生影响，因此工程施工对地下水的排泄也不会造成明显影响。

3.4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中，各种施工机械设备运转和车辆运行会带来噪声污染。项目建设沿线周围200m范围内无居民生活区，且项目建设和施工单位施工时采用围挡、选用低噪声设备、固定设备布置减震垫等措施，降低施工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具体噪声防治措施如下：

①依法申报：施工噪声影响属于短期影响，本项目不在夜间（22:00-次日6:00）进行施工。

②降低设备声级：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的摆放地进行选择，尽量选择远离噪声敏感点的地方摆放施工机械；对动力机械设备进行定期的维修、养护，维修不良的设备常因松动部件的振动或消声器的损坏而增加其工作时声级；闲置不用的设备应立即关闭。

③临时隔声措施：通过设置施工围挡，减少施工设备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④降低车辆交通噪声：利用现有道路进行施工物料运输时，注意调整运输时间，尽量在白天运输。一方面可以减少对运输道路两侧居民夜间休息的影响，

另一方面也降低了对现有道路交通的负荷。

⑤合理布局施工现场：具有高噪声特点的施工机械应尽量集中施工，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做到快速施工；根据《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规定合理的工程施工场界；对施工场地平面布局时应将施工机械产噪设备尽量置于场地中央，减少施工噪声对民众的污染影响。

3.5 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不设置隔油沉淀池，无隔油沉淀池污泥和废油脂产生。施工期主要的固体废物来自施工弃土、建筑垃圾以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1) 施工弃土

施工开挖产生的废弃土方运至政府指定堆场，不得随意堆放或丢弃。

(2) 建筑垃圾

本项目建筑垃圾主要来源于项目建设及施工过程产生的包装袋、包装材料等，另外还有临时工程建设及拆除时产生的建筑垃圾。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应分类处理，对能够再利用施工建筑垃圾进行回收利用，对无回收价值的建筑垃圾由渣土车运往政府指定建筑垃圾堆场，纳入市政建筑垃圾系统处理。运输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严禁沿途抛洒，运送土方的车辆采取密闭措施，避免沿途抛洒，且车辆运输时应禁鸣慢行，减少扬尘、噪声的产生。对施工现场要及时进行清理，建筑垃圾要及时清运，防止其因长期堆放而产生扬尘。

(3) 生活垃圾

项目生活垃圾按 $0.5\text{kg}/(\text{人} \cdot \text{d})$ ，项目施工期约180天，施工人员按50人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4.5t，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的贮运环节主要包括固体废物在施工现场和临时堆场之间的运输。

固体废物的运输以卡车运输为主，环境影响主要是运输扬尘和抛洒滴漏。运输车辆应配备顶棚或遮盖物，装运过程中应对装载物进行适量洒水，采取湿法操作。固体废物的运输路线尽量避开集中居住区。

采取上述措施后，固体废物运输的环境影响可以处于可接受的程度。

(6) 施工场地影响及恢复

考虑施工要求、减小影响范围、交通便利等原则，本次选择在项目周围设施工场地，施工场地临时占用绿地（规划防护绿地），施工前应进行表土剥离，防止表层营养土流失，并对绿地进行临时硬化或铺设临时钢板，有利于实施有效的污染控制措施。剥离的表土堆放于指定位置，并布设苫盖，减少雨水冲刷造成的流失。

临时施工材料堆放不单独设置堆场，临时施工材料就近堆放于施工片区内和临时施工场地内，堆放时须采取篷布遮盖，抑制物料扬尘污染；施工场地和施工区域边界设置围挡，阻挡部分噪声和废气扩散传播；各类建筑材料应有防雨遮雨设施，防止雨水冲刷；施工场地内设置临时集水沟，施工场地内雨水应收集至沉淀池并回用于洒水降尘，不得直接排入周围水体；施工过程中的水泥材料不得倾倒于地上，施工产生的工程废料要及时运走，不得长期堆放于施工场地内及施工区域周围。

开挖产生的临时堆土，就近存放在施工区域内（施工围挡范围内），并在四周采用适当防护措施进行临时防护，堆土场配备篷布，进行遮盖，防止扬尘及雨水冲刷。施工结束后需对施工场地地面进行清理，并进行生态恢复。

综上，随着施工期的结束，以上环境影响将逐渐消失。

运营期 生态环境影响 分析	<p>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p> <p>本项目营运期无大气污染物产生，对周边环境基本无影响。</p> <p>2、水环境影响分析</p> <p>本项目为补水工程项目，项目建成后无废水产生。根据《东山街道河道引补水系统完善工程地表水专项评价》的分析，项目建成后，由于将中心河下支右侧、翻身河、胜利河连通，消除了中心河下支右侧、胜利河的断头浜，增加了翻身河河水流量，提升了河道间的流通性及联系，对河道水环境具有改善作用，对水环境产生正面效益。</p> <p>3、声环境影响分析</p> <p>本项目一体化提升泵站位于地下，泵站配置提升水泵，设备采用低噪声设备且设置于地下8~9米。运营期噪声经过减振、泵站隔声，对周边环境产生较小影响。</p> <p>4、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p> <p>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有泵站维护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润滑油由运营单位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得随意丢弃，对周边环境基本无影响。</p> <p>5、环境正效益</p> <p>本项目实施完成后，提高了胜利河、翻身河水体水环境质量，明显地提高了市容市貌，营造清新宜人的生活环境，造福百姓，有利于增进市民身体健康，提高了人民生活质量。</p> <p>6、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p> <p>本项目运营期间无废水、废气污染物排放，不存在对地下水环境产生污染的途径，故本项目运营期基本不对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p> <p>7、土壤环境影响分析</p> <p>本项目运营期间无废水、废气污染物排放，不存在对土壤环境产生污染的途径，故本项目运营期基本不对土壤环境产生影响。</p> <p>8、生态环境影响分析</p> <p>本项目通过建设补水通道，增强了水体流动性，增加区域的水环境容量，增强了胜利河和翻身河水体自净能力。有效实现胜利河、翻身河水质提升及环境改造。</p>
---------------------	--

选址选线环境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在中心河下支右侧末端设置与翻身河的连通通道，在胜利河最前端设置与翻身河的连通通道，均为地下工程，不涉及新增用地。

本项目根据连通通道之间的规划情况和建设现状，中心河与翻身河之间连通通道设计线路穿过现状停车场（规划防护绿地）、现状绿地（规划防护绿地）、万泰路、临麟南路，处于现状高桥变电站和规划双丰变电站之间；胜利河与翻身河之间连通通道设计线路穿过现状东麟路、天行路，处于现状街旁绿地内，施工期不影响久利大厦、新润大厦办公。

本项目在施工期的环境影响主要包括因施工过程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以及生态影响，严格按照本次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可以得到有效的控制，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均在可接受范围内。

综上，在切实落实本次环评提出的所有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选址、选线具有环境合理性。

五、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p>1、生态保护措施</p> <p>(1) 水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严格执行施工期水污染防治措施，在施工场地内设置排水沟，同时设置临时沉淀池处理施工废水，施工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于洒水降尘，不得排入水体，严禁未经处理的废水排入河流，防止施工过程污染水体，破坏水体生态功能。</p> <p>(2)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本次对临时堆土场进行塑料彩条布覆盖，同时周边设置编织袋挡护。</p> <p>(3) 景观保护措施 ①施工场地必须封闭，进行文明施工，设置施工围挡减少由杂乱的施工场地引起的视觉冲击。 ②施工现场做好排水沟渠，避免雨季产生大量高浓度废水无序排放，车辆须在场内冲洗干净后方可上路行驶，避免带出泥浆污染交通道路，影响城市卫生环境。</p> <p>在工程建设期间，以公告、散发宣传册等形式，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生态保护宣传教育，以消减工程施工对当地生态环境的破坏。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制定并实施工程水土保持方案。采取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实行生态环境管理，制定施工期施工人员生态保护守则。负责组织实施工程环境保护中有关生态保护和生态恢复的各项措施，并对这些措施的实施效果进行检查和监督。</p> <p>综上所述，项目在施工期采取上述措施后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p> <p>(4) 弃土防护措施 ①弃土应根据《南京市市容管理条例》和《南京市建筑垃圾、工程渣土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施工时产生的弃土均必须申报、登记，集中使用或堆放至指定场地，避免乱堆乱弃，破坏自然环境。 ②建设单位或施工单位须在工程开工前，持有关证照和资料到建筑渣土管理机构申报工程规模、产生建筑渣土的数量、种类和建筑渣土处置计划，办理建筑渣土处置许可手续，如实填报弃方数量、运输路线及处置场地等事项，并与渣土管理部门签订环境卫生责任书。 ③建设或施工单位根据渣土管理部门核发的处置证向运输单位办理工程渣</p>
-------------	---

土托运手续；运输单位运输建筑垃圾、工程渣土时，采用符合要求的密闭式的运输车辆，应装载适量，保持车容整洁，严禁撒漏污染道路，影响市容环境卫生。运输车辆的运输路线，由渣土管理部门会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规定，运输单位和个人应按规定的运输路线运输。承运单位将工程渣土卸在指定的受纳场地，并取得受纳场地管理单位签发的回执，交托运单位送渣土管理部门查验。

④弃土应合理调配，综合利用。填方应尽量利用挖方出渣，以最大限度地减少工程弃土量。

（5）水土流失减缓措施

为减轻施工引起的水土流失的影响，项目施工期间必须采取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如对临时堆存表土及土石方进行临时挡护，对开挖产生的坡面进行临时覆盖，尽量避免在雨季，特别是暴雨期施工，对施工场地进行植被恢复等。

2、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的大气污染主要来自施工作业产生的扬尘、施工机械车辆排放的废气。

（1）施工扬尘

- 1) 对施工现场实现合理管理，并尽量减少搬运环节，搬运时做到轻举轻放，防止包装袋破裂；
- 2) 开挖时，对作业面和土堆适当喷水，使其保持一定的湿度以减少扬尘量，开挖的泥土及建筑垃圾及时运走，以防长期堆放表面干燥起尘或被雨水冲刷；
- 3) 运输车辆应完好，不应装载过满，并尽量采取遮盖、密封措施，减少沿途抛撒，并及时清扫散落在地面上的泥土和建筑材料，冲洗轮胎，定时洒水压尘，以减少运输过程中的扬尘；
- 4) 本项目使用商品混凝土，现场不设置混凝土搅拌站；
- 5) 施工现场要设有围栏或部分围栏，缩小施工扬尘扩散范围；
- 6) 当风速过大时，应停止施工作业，并对堆存的砂粉等建筑材料采取遮盖措施；
- 7) 对排烟大的施工机械安装消烟装置，以减轻对大气环境的污染。

按照《南京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工程施工应当符合下列扬尘污染防治要求：

	<p>1) 施工场地周围按照规范设置硬质、密闭围挡。在主要路段、市容景观道路，以及机场、码头、物流仓储、车站广场等设置围挡的，其高度不得低于2.5m；在其他路段设置围挡的，其高度不得低于1.8m。围挡应当设置不低于0.2m的防溢座；</p> <p>2) 施工场地内主要通道进行硬化处理。对裸露的地面及堆放的易产生扬尘污染的物料进行覆盖；</p> <p>3) 施工场地出入口安装冲洗设施，并保持出入口通道及道路两侧各50米范围内的清洁；</p> <p>4) 建筑垃圾应当在48小时内及时清运。不能及时清运的，应当在施工场地上实施覆盖或者采取其他有效防尘措施；</p> <p>5) 项目主体工程完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及时平整施工场地，清除积土、堆物，采取内部绿化、覆盖等防尘措施；</p> <p>6) 施工工地应当按照规定使用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p> <p>7) 土方、洗刨工程作业时，应当采取洒水压尘措施，缩短起尘操作时间；气象预报风速达到5级以上时，未采取防尘措施的，不得进行土方回填、转运以及其他可能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作业；</p> <p>8) 进出工地的物料、渣土、垃圾运输车辆，应尽可能采用密闭车斗，并保证物料不遗撒外漏；车辆应按照批准的路线和时间进行物料、渣土、垃圾的运输。</p> <p>9) 施工单位保洁责任区的范围应根据施工扬尘影响情况确定，一般设在施工工地周围20米范围内。</p> <p>除此以外，为了减少施工扬尘，施工中还应注意减少表面裸土，开挖后及时回填、夯实，做到有计划开挖，有计划回填。</p> <p>(2) 施工机械车辆排放的废气</p> <p>施工机械、车辆排放的废气主要是柴油燃烧过程中产生的CO、NO₂、烃类物等，通过选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机械和车辆、安装尾气净化器、使用符合标准的油料或清洁能源，使其排放的废气能够达到国家标准。</p> <p>3、地表水环境保护措施</p> <p>施工期在项目沿线设置临时施工场地；项目租赁居民房屋作为临时生活区，</p>
--	--

不单独设置临时施工生活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居民房屋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处理后的污水就近排入污水管网进入高桥污水处理厂处理，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施工期不单独设置车辆冲洗设施，无施工废水产生。项目在施工场地内修建临时沉淀池用于处理施工场地内的雨水，雨水经沉淀后可回用于降尘。除此之外，施工中需满足如下水污染防治要求：

(1) 加强施工管理，针对施工期污水产生过程不连续、废水种类较单一等特点，可采取相应措施有效控制污水中污染物的产生量；

(2) 施工现场因地制宜，建造沉淀池等污水处理临时设施，对含油量高的施工机械冲洗水或悬浮物含量高的其他施工废水需经处理后用于地面洒水降尘，砂浆、石灰等废液宜集中处理，干燥后与固体废弃物一起处置；

(3) 水泥、黄沙类的建筑材料需集中堆放，并采取一定的防雨措施，及时清扫施工运输过程中抛撒的上述建筑材料，以免这些物质随雨水的冲刷污染附近水体。

4、噪声防治措施

在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应尽量采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减少同时作业的高噪施工机械数量，尽可能减轻声源叠加影响；必须严格执行《南京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7 年修正）》中有关施工噪声污染防治的规定。

本报告建议采取以下措施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 施工单位必须选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施工机具和运输车辆，尽量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工艺，同时加强各类施工设备的维护和保养，保持其良好的工况，以便从根本上降低噪声源强。

(2) 在住宅相对集中的地段，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尽量压缩施工区汽车数量和行车密度，运输车辆尽可能地少鸣笛，特别是在午休时间。

(3) 对位置相对固定的机械设备，设置工棚，能在棚内操作的尽量进入操作间，不能入棚的，同时在部分地区设置移动式声屏障。

(4) 在距离居民点较近的区域施工时，必须做好与居民的沟通，并采用人工开挖、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如不在夜间施工、避开午休时间等）、合理布置施工场地（如较大噪声的施工设备等布置在距离居民点较远的区域）等方法，降低

噪声对周围居民的影响。

(5) 混凝土需要连续浇筑作业时，应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将搅拌机运行时间压到最低限度。

5、固体废弃物环境保护措施

为减少施工期固体废物在堆放和运输过程中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建议采取如下措施：

(1) 施工方需按照有关规定，联系专业运输队伍，严格执行对运输车辆、对建设施工单位的有关规定及污染防治等要求，按指定路线及时间行驶，建筑垃圾、弃土运至南京固废管理处指定的弃土场，不得擅自处置；

(2) 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不得随意丢弃和堆放；需经过收集，进入城市垃圾收集处理系统；

(3) 车辆运输时，运输车辆必须做到装载适量，加盖苫布，出工地前做好外部清洗，沿途不漏洒、不飞扬；运输必须限制在规定时段内进行，按指定路段行驶；

(4) 对有扬尘可能的废物采用围隔堆放的方法处置；

(5) 实施全封闭型施工，尽可能使施工期间的污染和影响控制在施工场地范围内，尽量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6) 施工车辆的物料运输尽量避开敏感点的交通高峰期，并采取相应的适当防护措施，减轻物料运输的交通压力和物料泄漏，以及可能导致的二次扬尘污染；

(7) 施工期瓦砾、建筑垃圾等尽量做到日产日清，如果不能日产日清则要按规范压实堆放。

通过上述措施，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可得到妥善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6、施工场地生态恢复措施

项目施工场地临时占用现状绿地（规划防护绿地）、河岸绿地、街旁绿地等，施工期结束后拆除施工场地临时硬化；施工场地内产生的弃土、沉淀池污泥运至指定弃土场堆放；对施工场地破坏的现状绿化进行恢复，绿化恢复优先采用与周围环境相同的本地物种，防止外来物种入侵。

综上，本项目施工期短，施工规模小，施工工艺简单，施工过程中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7、环境管理计划

(1) 环境管理机构的设置

①环境管理机构设置

工程项目部设置环境保护管理办公室，施工承包商应配置环保管理人员，接受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进行监督和指导。

②环境管理制度

贯彻国家及有关部门的环保方针、政策及法规条例，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纳入施工承包合同；环境管理的主要任务为：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理单位监督施工承包商实施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进行环境监测；制定施工区环境管理办法，并负责实施；做好施工期各种突发性污染事故的预防工作，准备好应急处理措施。

③定期报告制度

及时整理、定期汇总分析运行记录，定期向当地的生态环境部门报告污染控制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及污染事故等。

④环保奖惩制度

各级管理人员都应树立保护环境的思想，企业也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条例。对爱护环保设施、节省资源和能源的工作者均实

行奖励；对于环保观念淡薄，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污染环境及资源和能源浪费者一律予以重罚。

(2) 环境管理的主要工作

①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环保法规、条例、标准，并监督有关部门执行；

②制定工程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和办法；

③按照环境保护设计和合同要求，组织检查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进度和质量；

④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进行环境监测，并负责对其成果进行验收；

⑤按生态环境部门的规定和要求填报各种环境管理报表并上报；

⑥协调、处理工程的建设和营运所产生的各种环境问题；

	<p>⑦做好各种突发性污染事故的预防工作，根据应急预案的要求准备好应急处理措施，及时处理和上报各种环境污染突发事件；</p> <p>⑧加强环保宣传工作。</p>
运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p>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河道引水工程，运营期无废水、废气产生，新建泵站水泵位于地下，长期封闭，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维护泵站过程可能产生废润滑油，由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得随意丢弃。</p> <p>项目完成后，可提升中心河、胜利河、翻身河水质，改善胜利河、翻身河河道的环境条件。因此，项目对水环境的影响是正面有利的，但建设单位仍需加强项目运营期的监督管理工作，确保项目运营正常。</p>
其他	<p>为了保证项目开展过程中环境质量，在本次项目的建设过程中，必须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管理工作。</p> <p>1、向施工单位明确其在施工期间应当遵守的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要求施工单位采取切实可行措施，控制施工现场的各种扬尘、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以及噪声振动等对环境的污染和危害。</p> <p>2、在项目实施建设过程中，倡导“文明施工，清洁施工”的新风，由有关部门牵头，做好施工现场的协调和环境保护管理工作。</p> <p>3、在建设过程中，加强环境保护的宣传教育工作，在施工现场树立醒目的环保标志，加强施工现场的环境监理、监测，建立环境质量档案，发现问题，及时通知有关部门、单位或企业进行整改，并监督整改措施的实施和验收。</p>

本项目环保投资15万元，占总投资的0.8%。本项目环保“三同时”措施见表5-1。

表 5-1 本项目环保措施投资与“三同时”一览表

时段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处理效果	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环保投资 施工期	废气	施工围挡	扬尘、机械废气、燃油废气得到有效控制	3	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及时清扫和洒水降尘				
		实施尾气排放检查				
	废水	施工期场地内雨水收集沉淀处理后回用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		
		生活污水依托居民住宅现有处理设施处理后，就近排入城市污水管网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尽可能采用噪声小的施工手段	噪声得到有效控制，减小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1		
	固废	建筑垃圾、弃土、雨水沉淀池污泥运至政府指定建筑垃圾堆场	不外排	2		
		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环保投资 运营期	生态环境	恢复原样	保护生态环境	3		
	噪声	泵站设置减震垫	减少泵站运行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1		
	固废	泵站维护产生的废润滑油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泵站维护产生的废润滑油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合计				15	/	

六、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施工期		运营期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环境保护 措施	验收要求
陆生生态	1、施工现场采取遮挡措施，缓解施工对城市景观带来的不良影响；2、土方施工遵循“分层开挖，分层回填”的原则，表土应单独堆放，合理保存；3、施工时应在雨前压实填铺的松土；争取土料的随运，随铺、随压，减少松土的存在；4、合理安排施工时段，尽可能避开暴雨季节施工，以降低因降雨对水土产生的水力侵蚀；5、水土保持采取工程措施及植物措施相结合的方式。	不产生二次污染	/	/
水生生态	1、严格执行水污染防治措施，防止污染水体；2、加强施工期管理，尽量缩短施工期和减小施工范围。	维护水体生态功能	/	/
地表水环境	施工场地内雨水经沉淀处理后用于场地洒水等。生活污水经临时化粪池处理后，就近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高桥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排入市政管网	/	/
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	/	/	/
声环境	施工期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尽可能采用噪声小的施工手段；加强施工期噪声监测。	施工场界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	泵站安装设置减震垫	达标排放
振动	/	/	/	/
大气环境	1、按南京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加强管理、对场地及堆土及时洒水，设置围挡，避免在大风天气下进行土石施工，运输车辆要进行遮盖，减少车辆滞留时间；2、加强施工机械的使用管理和保养维修，合理降低同时使用次数，提高机械使用效率，降低废气排放	达标排放	/	/

固体废物	建筑垃圾、弃土托运至南京市固废管理处指定的弃土场；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无	泵站维护产生的废润滑油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泵站维护产生的废润滑油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电磁环境	/	/	/	/
环境风险	/	/	/	/
环境监测	/	/	/	/
其他	/	/	/	/

七、结论

本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规划要求；通过工程分析、环境影响分析，本项目施工期存在的环境问题，在认真落实执行环保“三同时”，具体落实本评价中提出的各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可以减轻或避免对周围环境及环境保护目标的影响，对当地环境造成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另外，本项目属于补水工程，非一般工业项目，项目本身不直接产生污染，认真落实本报告中提出的减缓措施，其施工期对周边环境和居民的影响不明显，同时项目实施可以提高水体的流动性，加大水环境容量及自净能力，从而达到改善河湖水系周边生态环境的效果。

因此，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本建设项目的建设是合理、可行的。

附图

附图 1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

附图 3-1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3-2 中心河-翻身河连接段平面布置图

附图 3-3 胜利河-翻身河连接段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施工临时场地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图 5 市域生态保护红线图

附图 6 本项目与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位置关系图

附图 7 项目所在地土地利用规划图

附图 8 项目所在区域水系图

附图 9 江苏省生态功能区划图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初设批复

附件 3 营业执照

附件 4 声明

附件 5 建设单位承诺书

附件 6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申请书

附件 7 公示截图

附件 8 公示版删除内容说明

附件 9 现场踏勘照片

附件 10 质量控制审核单

附件 11 内部技术复核表

附件 12 授权委托书